

当代女作家情爱小说精品大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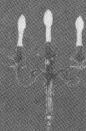
玫瑰之門

王安忆等著



乔淑丽主编

时代文艺出版社



當代女作家情愛小說精品大系

玫瑰之門

王安忆／等著

103096

玫瑰之门

——当代女作家情爱小说精品大系

作者:王安忆等

责任编辑:郭力家

责任校对:郭力家

装帧设计:阿夏

出版: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124号 邮编:130021 电话:5638648)

发行:时代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印刷:长春绿园教育工会印刷厂

开本:850×1168毫米 32开

字数:1000千字

印张:45

印次:1998年9月第2次印刷

印数:5 000

书号:ISBN—7—5387—0912—6/I·870

定价:54.00元 (全三册)

目 录

- 王安忆 妙 妙(1)
徐小斌 双鱼星座(45)
铁 凝 对 面(109)
方 方 珍禽异兽(153)
池 莉 你以为你是谁(235)
陈 染 与往事干杯(307)
黄蓓佳 危险游戏(383)

妙 妙

●王安忆

宝妹没有想到：日后，她的一篇小说，会给头铺街上带来这样的热闹。宝妹更不会想到：她的这一篇小说，竟彻底改变了头铺街上的姑娘，妙妙的命运。

宝妹是七〇年的下乡知青，在赵庄插队，离头铺镇有七里地。后来，因为她标准语说得好，就调到公社广播站做播音员。这一年，正是妙妙出生的一年。当宝妹调回城里，先在工厂里做工，后到一家报纸做记者，最后写了这篇小

说，在全国轰动，获了奖，并且被好多家电影厂争夺拍摄权，经过斡旋，终于决定由北京的电影厂拍摄，在很短的时间内，摄制组来到了头铺街上，这时候，妙妙已经初中毕业，没考上高中，在家闲了半年后，哥哥给她找了个工作，在乡政府招待所做服务员。哥哥在乡政府开小车，人头比较熟，招待所所长又是他们死去的父亲的老友。妙妙在招待所上班不久，北京的摄制组就到了。

十六岁的妙妙野心很大，她从心底里就瞧不起头铺这地方，也瞧不起县城，省城这样的地方，或还能将就将就，她只崇拜中国的三个城市：北京、上海、广州。然而事实上她连县城也仅仅去了一回，还是在她不记事的时候。她生了一场病，公社医院诊断为腥红热，让她父母带她去县医院治，连夜赶到了县医院，结果却是误诊，她只是普通的感冒发烧引起的小儿惊厥。于是又回来。妙妙对头铺外面世界的了解主要是通过电影电视，还有部分报刊杂志。通过这些宣传媒介，使妙妙了解了服饰方面的新潮情况。比如牛仔服，旅游装的兴起；皮鞋的后跟从低到高，再从高到低的发展过程；涤纶、尼龙等人造纤维的淘汰，而棉布制品则又卷土重来。妙妙具有一种及时接受先进潮流的天赋，她极其灵敏，转向很快，并且逐渐练就了一种预见的能力。她往往能从一种正在盛行的潮流中推论出接踵而来的潮流，这是根据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的方法。比如，今年流行又长又宽的台面裙，下一年就必定兴起又窄又短的一步裙。可惜的是，妙妙这种能力却没有实现的机会。因为在这个偏僻地方的时尚，是要比大城市延迟好几轮的；而时尚的进行，又总是呈现出循环的状态。所以当妙妙的最新潮流出场的当口，正好也就是最落伍的时候。比如，当街上流行光滑如水面的涤纶

料子的衣服时，妙妙的灯心绒就显得皱皱巴巴，十分土气和邋塌。人们说：妙妙，怎么不扯件涤纶褂子穿穿，姑娘家能鲜亮几时呢？妙妙听了这话，心里就觉着孤苦得很。她想，在这地方没有一个人能够理解她。她假如要坚持真正的时尚，便只能做这镇上的一名落伍者；如若她要想率领这小镇的潮流，她就必得退后几步，做这大时代的落伍者。妙妙是个不甘平庸的姑娘，她喜欢站在一个领先的突出位置上，如果连头铺这样的地方，她都站不到前列去，对她的自信心无疑是一种挫伤了。可是为了做头铺街上的先锋，却要在大都市的时尚舞台上退场，也是妙妙不甘心的。因为在她心里是无法对这小镇认同，她认同的是北京、上海、广州这样的地方。那么，是做一名小镇的时代领袖，还是做一名小镇的孤独英雄，这问题日夜折磨着妙妙的心。有时候她想，她毕竟生活在这头铺的街上，外面的世界可望而不可及，无论她付出多少孤独作代价，有谁能知道她其实是个先锋呢？哪怕有一个人去提醒人们一下呢？可是这个人又在哪里呢？有时候她又想：这个镇是那么小，离县城五十里路，离省城三百里路，离北京一千里路，有谁知道这个头铺？她即使是头铺街上最最摩登的姑娘，又有谁知道呢？妙妙的这些苦恼，已不仅仅是有关服饰方面的具体问题，而是抽象到了一个理论的范畴，含有人的社会价值内容，人和世界的关系，及人在世界中的位置，这些深刻的哲学命题在此都以一种极朴素的面目出现在妙妙的思索和斗争中。

大家都不知道，在头铺的街上，其实有了一个哲学家，在被一个人类性的大问题苦恼着。这个哲学家，不是在头铺的中学里，头铺的文化站里，或者头铺的医院里，这样一些知识分子成堆的地方，而是在乡政府的招待所里，她就是妙妙。妙妙

的哲学思考全是由服饰这一桩渺小且具体的现实出发的，因为妙妙只是对服饰有兴趣并有研究，其他方面的知识都很贫乏，不足以引出理论的问题。妙妙虽然在各方面都很平凡，但内心却很骄傲，通常不把别人放在眼里。当别的女生聚在一起很热烈地谈论着各种事情的时候，她总是不屑一顾地从她们身边走过，从来不停留脚步。她觉得她们所热烈讨论的事情都很无聊，没有一点意思。渐渐的，她就没有了一个朋友。这样，生活就越加使人苦闷了。妙妙有时候走在街上，看见一个一个人都是熟悉的，心里便想：这地方会有什么新鲜的事情发生呢？日子一天一天地过去，她又想：明天和今天会有什么不同呢？她有时听着中午那趟从蚌埠开来的船，靠近码头的汽笛，就再一次想：会有什么新的人来这里呢？妙妙的好朋友就是电影和电视，电影和电视陪伴妙妙，安慰妙妙，也激励了妙妙对生活的不满以及对外面大千世界的向往。在妙妙眼睛里，再没有比这些影视节目里的青年男女更幸福的男女了。都是同样的青年，却为什么有的过这样丰富多彩、日新月异的生涯，有的却那么苦闷？苦闷的日子多么难熬啊！她的同学中有学习好的，考上了县中，还有希望考上大学，妙妙在心底里暗暗地妒忌这些同学，无奈自己在学习这条路上走不通；还有一些青年，积攒了本钱在外面做生意了，妙妙也羡慕这些青年，可是那都是男青年，并且有本钱，妙妙既不是男青年也没有本钱，生意之道更是一窍不通；另有几个女青年，走了出嫁的道路，有一个竟到了沧州，这已是很接近北京的地方了，可是妙妙看不上她们的男人。在妙妙这样的年纪，对自己未来的男人，总是有着很美好的想象。所以，妙妙在实际上很难走出头铺，她只能就地闹革命，在服饰上走出去，汇入世界潮流。有时候，她很激昂地想：无论在什

么地方，我都要做一个时髦的青年。她不怕走在街上时，背后有人点点戳戳地说她，议论她的种种事情，她正要别人看不惯她，不能接受她，将她看作异类，甚至抵触她。再没比与这头铺街上合群同道更叫人痛心和沮丧的了。所以，妙妙除了是一个哲学家以外，还是一个革命者。她的革命行为，目前主要体现在服饰方面，但意义却大大超越了服饰，包含有更广阔的社会内容。

这就是由宝妹的一篇小说改编电影剧本后，摄制组来到头铺街上时候，妙妙的情况。

摄制组是在蚌埠上了船，中午时分到的头铺码头。在他们到来前的一星期，招待所就接到通知，要订房间。后来，在摄制组下船的前一日，有一老一少两个男人来打前站，看了房间，又看了伙食。到了这一日，他们租了几十架平车，到码头接人了。许多人都到码头去了，当汽笛响起的时候，街上便有了欢腾的气氛，过节似的。妙妙不能去码头看热闹，她在招待所铺床，给被子换上清洁的被套，枕头换上清洁的枕套，褥子则换上清洁的床单。她手脚利落地干着活儿，心里有些不安，活动着一些妄想，她想：会不会被导演发现，派她演一个小小的角色；然后，因为这个角色的成功，又有了第二个角色……这样的故事，她从各类影视画报及生活杂志上看来了很多，这给了她做梦的材料。在许多寂寞的白天和夜晚，她大胆地编织着这一类的故事。可是，临到了机会可能来到的时候，她却胆怯起来，时时为自己的妄想不知不觉地红了脸，非常的含羞。然后，她就见了门外石子路上，平车辘辘的声音。

从午后开始，招待所里就充满了清脆响亮的北京话。摄制

组的人们在走廊上奔来跑去，互相敲着房门窜门，给招待所带来一股活泼的气氛。妙妙挨门送着开水，听他们三个或五个聚在一起，严肃紧张地讨论着什么。还有的房间一个人也没有，都去了别人的房间，旅行箱当门放在地上，是那种电影里人物携带的样式和颜色。另外一些房间里堆放着装了箱的机器。妙妙想：这些人把招待所都弄变样啦！妙妙还想：谁是女主角呢？

妙妙是在第二天上班时才看见女主角张梅娟的。早在摄制组来到的几个月前，人们就在流传宝妹写的这篇小说了，它写的是一个小镇街上的姑娘，独立办厂，成长企业家的故事。人们说，这姑娘其实就是宝妹自己，所以，找来的女演员，也是按宝妹模样找的，只是比宝妹更俊罢了。但另一部分人则说女演员只是脸白，俊还是宝妹俊。妙妙进屋打扫时，张梅娟正躺在床上看剧本，见妙妙进来，就坐了起来，问妙妙多大，家住哪里，读过几年书。然后又问，此地女孩是不是都兴穿妙妙这样的上装。妙妙先是没听懂她的话，后是一怔。张梅娟又说，她看这里的女孩都爱穿这样的上装。妙妙想告诉她：这里的女孩，恰恰都不穿这样的上装，而是穿另一样的上装，她这样的上装，恰恰是根据电视上某一个系列片时的女主角的上装学做的。可是，她又觉着事情非常复杂，说也说不清楚。这时，张梅娟从床沿上跳起来说：你让我穿穿好吗？妙妙木木地脱下衣服，张梅娟套上后，一迭声地说：你看我像不像玉姐，你看我像不像玉姐！玉姐就是电影里那个女主角的角色的名字。她的话，像刀子一样刺痛了妙妙的心。妙妙曾想到她苦心经营如此，忍受了多少孤寂，却还落伍到这般田地。她怔怔地站在那里，扫帚落在脚边，几乎要流出泪来。张梅娟从床上拎了她的一件白色水先布茄克衫，对妙妙说：我们换几天好吗？我要寻找感觉。妙

妙听不懂她的话，只是接过张梅娟的茄克，走出了房间，心里十分悲怆地想道：这世界要走到哪里去啊！这天，直到傍晚时候，妙妙的心情才扭转过来。导演于小枫请妙妙去开一下门，开开门后，于小枫问妙妙：你是本地人吗？妙妙说是的。于小枫就说：不像嘛！这句话安慰了妙妙受了创伤的心，妙妙重新觉得，自己还是有希望的。

从第二天起，摄制组就投入了紧张的拍片。他们早出晚归，回到招待所还要喝酒宵夜，嘻笑打闹，直至半夜还安静不下来，下一天天不亮就又出发了。妙妙不知道这些人是在什么时候睡觉的。当他们不在的漫长的白天里，妙妙就一个门一个门地打扫他们的房间。她将他们随手置放的东西一件一件理好，他们的东西在妙妙的手里，散发出一种非常特殊的气息，她想：它们是被这些人们从非常遥远的地方带来的啊！

不过，直到现在为止，由宝妹小说改编的电影的摄制组，来到头铺街上的事情还没有对妙妙的命运起到作用。他们的到来只是使妙妙的心情很波动，她时而高兴，时而沮丧。高兴时她想：能和这些现代的男女打交道多么好。他们的到来，使头铺街上有了现代的气氛。他们就像一座桥梁，将妙妙和现代的世界连接了起来。沮丧时她则想：她为什么就不是他们中的一员呢？她完全可以和他们做得一样好，一样附合新时代的潮流。那些女演员的服饰她一看就明白了，并且开始不知不觉地模仿起来。这些女演员，以及男演员们将最新的服饰，从影视屏幕上带下到生活中，使妙妙有了贴近欣赏的审视它们的机会，她比过去又多发现了一条原则。这一条原则其实也是更本质的一条，就是：所有服饰的浪潮根据的动力是离经叛道。这是一条比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更为根本的原则。从一个极端走向另

一极端是相对而言的，而离经叛道则是绝对的。掌握了这条原则，就不必一步一趋地跟随在后，反而可能起到率领的作用。比如：清洁本是服装的主要要素，于是就偏偏将好好的布弄成油渍麻花，水渍斑斑的样子，给人肮脏的感觉；再比如遮体本是服装的起源，于是就偏偏要把裤子做在肚脐下，衣服做在腰上，露出关键的一条地带；还比如平衡与匀称应是对视觉最舒服，于是就偏偏要肩无比的宽，腿无比的窄，或者臀无比的肥，脚蹠无比的瘦，所谓萝卜裤。总之一句话，反其道而行之。假如妙妙受过教育，学习过美术，设计，掌握了服装制作的技术，也许她能够成为一个出色的服装设计师。可是妙妙并无实际操作方面的所长，她裁剪和缝纫的技术只称得上中流。所以她只能在思想上抽象地行动，在思想上走到了人们的前列。而现实中，她的服装则因不甘随流却又技巧低劣而显出不伦不类，透露出一种绝望挣扎的表情。总之，妙妙在思想上已经走得很远，摄制组的到来，又将她有力地推了一把，可是，这还不足以改变妙妙的命运。

事情是这样开始的。这一天，妙妙如同往常一样，一个门一个门地去打扫房间。当她打开第三扇门时，却见屋里床上，躺了一对男女。她来不及看清是谁，在做什么，就退了出去，将门带上了，暗锁碰上时的声音简直惊天动地。妙妙的心砰砰乱跳，手脚软绵绵的，她想：这回可闯下大祸了，这回可闯下大祸了。她再也无心去收拾房间，坐在服务员的值班室里，气喘吁吁地。招待所里没有一个人，还有一名服务员小勉值过夜班已回家了，所长在乡政府开会。妙妙一个人坐在值班睡的床沿上，脸涨得通红，她无限委屈地想道：她是多么倒霉啊，她是

多么倒霉啊！她想她还是个姑娘呢，却遇到了这样的事，为什么这样欺负她呢？想到“欺负”两个字，妙妙的眼泪就流了下来。窗外的阳光很明朗，鸟儿啁啾，酒厂在出酒糟，将滚热的酒糟铺在路上，空气里散发着酸甜的气味。妙妙的眼泪汹涌地流了一阵，渐渐止了。这时候，走廊里响起了脚步声，他们来啦！妙妙又是一阵惊慌，恨不能找个地洞一头钻下去。可是那脚步声越来越近，还伴随着悦耳的口哨，转眼便到了值班室门口的服务台前。打一瓶开水，那人说。妙妙起身走出门，眼睛看着别处，递给他一瓶热水，接过他手里的空瓶。他接过水，随手翻了翻服务台上的一本书，说：看什么书？说完就又踩着轻快的脚步，走了。这时，妙妙才抬起眼睛去看他的背影，她认出这也是个演员，姓王也不知姓李的。她看着他走过走廊，进了房间。房门开了，在走廊上投下一方亮光，屋里传来女人说话的声音，还有两人的笑声。妙妙惊异地想：他们怎么没事人一样？她的眼泪干在脸上，绷得皮肤发紧。妙妙又想：那么我又难受些什么呢？她忽然想不明白她为什么要难受了，她觉得自己的难受很无聊似的，没有一点意思。可是再想想方才闯进房间的那一幕，她又忍不住脸红心跳，她想：这算是什么呢？她想来想去。想不出究竟算是怎么回事。她渐渐的平静下来，想起还有许多房间等着打扫，便站起身朝走廊走去。她跳过了他们的那间屋，一个门一个门地打扫。每到一扇门前，她都要使劲地敲几下门，听里边没有回音，才开门进去。这样，就打扫完了除那间以外的所有房间。那么，他们在的房间扫不扫呢？妙妙站在离那房间几步远的地方，犹豫着。一会儿想：是没有理由不扫那房间的；一会儿又想，凭什么要去扫那房间呢？正拿不定主意，却见那男的伸出头来，说：为什么不来打扫？她

先是一惊，后又上来气了，心想：你还很有理似的呢！再想：人家确也没什么没有理的，就提了扫帚抹布什么的走了进去。

她进屋时，那女的坐在沙发椅上，往指甲上涂着透明的指甲油，一只一只的，一边同男的谈话，要他上她房间把一件什么东西拿来，那男的就去了。妙妙默默地扫着地，没想到那女的竟对她说话了，她说：哎，小姑娘。妙妙心里一紧，迅速地想道：她会对自己说什么样的话？不由又红了脸，她在心里说：再别说什么了，我保证不开口不睁眼了还不行吗？那女的听不见妙妙心里想的，接着说：哎，小姑娘，你们这里有什么特产？妙妙不曾想到她说的竟是这个，反不知怎么回答了。等那女的又问了一遍，她才说了一个字：酒。那女的又问她什么样的酒好，什么样的酒特别。妙妙答不上来，只说回家问她哥哥去。那女的说你哥哥是造酒的吗？妙妙说她哥哥在乡政府开小车，凡男的都喝酒，知道酒好酒坏，所以想起问他去。这样聊着，妙妙渐渐平静下来，她心里不觉想：他们是真没事人一样吗？还是装得没事人一样？她便鼓了勇气，很好奇地去看那女的脸。那女的迎了窗坐着，脸上化了淡淡的妆，明艳照人。她一条腿搁在另一条腿上，一只指甲一只指甲地涂着指甲油，神情专注则又悠闲。然后，那男的就进来了，将拿来的东西给那女的看，看拿得对不对。妙妙也正好收拾完毕，便退出了房间。走向服务台的路上，妙妙想：他们大约是真的不把这样的事当回事的。她还想：或许他们根本没发觉做那事的时候被她撞见，否则怎么能这样的没事人一般？可是就算她进去时没被他们发现，出来时那一声锁响可是怎么也听得见的。所以，他们还是知道她已经撞见了他们的。那么，他们又是怎样看待她妙妙的呢？当妙妙走回到服务台里的时候，想到了这个问题。

这个问题在这一天里，成为最主要地折磨妙妙的问题了。妙妙想：难道他们觉着她撞见或不被她撞见，都是无所谓的事情吗？难道连说明一下，解释一下都不需要了吗？妙妙又想：她这样撞见了他们做这样的事，却也像没事人一样，会不会被他们看轻贱了呢？想到这里，她就觉得不该对他们那么好声好气，她应当看不起他们，蔑视他们，将他们当作下贱的人，这才可显出她妙妙的尊严。对那女的，妙妙一下子拉不下脸，对那男的，妙妙忽然地矜持起来。当他喊妙妙要这要那时，妙妙总不作回答。如有小勉在边上，她就根本装没听见，如小勉不在，只有她一个人时，她总要拖延好一会儿，才不情愿地，极其冷淡地去替他做这做那。那男的大约是看出了点意思，却并不认真，反觉着妙妙这样很有趣似的。有时，明明小勉在旁边，他却非要对妙妙要这要那。有时，妙妙躲在值班室里故意不作声，他竟会走到服务台里面去敲值班室的门。他还不知从哪里打听来了妙妙的名字，“妙妙”、“妙妙”地喊她，使她心里气得要命。小勉就乘机躲滑，说：他是叫你，又不是叫我。妙妙没办法，就没好气地说：你要做什么！他不说他要做什么，反而说：为什么这样不高兴？我得罪你了吗？要是我得罪你了，就向你说对不起，还不行吗？这些普通的话由他那一口清脆悦耳的北京话说出来，有一股难以形容的好听的味道。妙妙的心不由柔和下来，可嘴上依然很厉害地说：你到底要做什么？他说：开门。妙妙就绷着脸，拖了叮铃咣啷一大串钥匙去给他开门。开了门，他就说：谢谢你，妙妙。妙妙脱口而出道：皮厚！这句话一出口，妙妙心里不由一跳，想：这不等于告诉他，自己知道了他们的事吗？知道就知道，自己不理他就为了让他知道，可是犯得上她妙妙臊他吗？妙妙又凭什么臊他呢？他是妙妙的什么人呢？妙

妙自己把自己闹了个大红脸，觉得自己越想越不像话了。从此，看见那人就越加不自然了，不由得就要脸红。那人叫她，她加倍的爱理不理，装聋作哑，可是却有些像闹气似的。她越不理他，他就越偏偏要来招惹妙妙。有几次，妙妙是真恼了，她想这人凭什么来招惹她，把她当什么人，他配吗？想到这时里，妙妙不由骂了起来：你干什么！没脸没皮的样子！谁理你啊！他听了竟一点不恼。反而对站在一边的小勉说：你看看，你看看，你们招待所管吃管住还管骂呀！小勉就笑倒了说：你们北京人都那么张油嘴吗？他也笑。妙妙把一大串钥匙往服务台上咣啷地一拍，转身走了。

到了这一天，摄制组清晨出去，说是拍最后一组镜头，拍完后就要走。所以前一日，还特意要伙房办几桌，等他们晚上回来聚餐。这一天上午很清静，小勉值夜班早起就回家了，妙妙一个在，收拾了房间，就坐在服务台里织毛线。她想到明天摄制组就要走了，心里不由得有点惆怅，她想：有些人就能走南闯北的，天下为家，而有些人就只能在一个地方过上整整一辈子。她想着这一群男男女女，穿了新式的服装，提了时髦的提箱，吵吵嚷嚷地又要去新地方，过新的生活，她还想：这些男男女女，过一份人生不够，还要在电影上再过一份人生，这是什么福分呢？而另有许许多多的人，许许多多的人却只过一份人生。她要做哪一种人呢？这天天气很好，有明朗的阳光，也有鸟的啁啾，所以，妙妙虽然想着这些恼人的问题，心情倒并不苦闷。她像一个真正的哲学家一样，将一个发至于个人情感的问题，剥离出来，放在一个客观的人类的背景下，作着冷静的思索。

接近中午的时候，那人突然回来了，自己开了一辆吉普车，

让妙妙去开一个剧务的房间，取一件拍摄用的什么东西，说是马上要用，早上却忘了拿了。妙妙给他开过剧务的房间，刚走回服务台，他却又叫着让开他的房间。妙妙很不耐烦地走回去，钥匙串哗啦哗啦地响着，还有几次落在了地上。她走到他的门前，瞧都不瞧他一眼，兀自开了门锁，就在开了锁她拔出钥匙的这一瞬间，妙妙忽然被那男的拥住了。他拥住她，双手抱住她的乳房，将她推进了房间。惊愕使她说不出话来，她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没有想到是发生了什么事情。他将妙妙的脸扳向后面，吻住了她的嘴。

妙妙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不叫。只要她叫，隔壁伙房就会听见。妙妙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不使劲挣脱。她软弱地对自己说：她是挣不脱的。她觉得自己还没有回过神来时，事情已经发生了。她脑子里一片糊涂，什么细节都记不清了。可是当事情结束之后，他拿了要拿的东西走出大门，拉开吉普车驾驶座的门，他的穿了牛仔茄克的背在阳光下是那样亮得眩目，使蹒跚在幽暗的走廊里的妙妙几乎晕眩。这个雪亮的背影永远地留在了妙妙的心中。妙妙后来一生的奇遇，都是从这个雪亮的背影出发的。

摄制组会餐的这天夜晚，是无比的热闹。镇的领导去了，乡的领导去了，连招待所长也坐了席，换了过节的呢子衣服，吆喝着临时上餐厅帮忙的妙妙和小勉，要她们一会干这，一会干那。酒过三巡时，便唱了起来。开始是摄制组的人表演，节目都是反串的：明明会唱的，偏要来说的；明明会说的，却要来跳的；是男的，扮女的；是女的，又演男的。然后，就来拉乡长、镇长出节目。最后，连招待所长都唱了个带荤的小调。所